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ST东数 公告编号:2014-036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冻结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数控”或“公司”)2014年10月22日,接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4)二中民(商)初字第10181号,要求协助冻结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华东数控5,000万股股权及收益,冻结期限自2014年10月22日至2016年10月21日止。股份冻结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上述股份冻结事项是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而申请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对公司的运行和经营管理不会造成影响。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大连高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5,000万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014年3月4日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承诺锁定期3年),占公司总股本的16.26%。本次冻结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5,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6%,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云投生态 公告编号:2014-071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期收到独立董事寇文正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寇文正先生无法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寇文正先生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由于寇文正先生辞职将导致本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足三名,且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寇文正先生的辞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寇文正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董事会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对寇文正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委员职务期间勤勉尽责及对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公告编号:2014-48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于2014年10月27日(星期一)下午2:30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14年10月10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2014年10月27日(星期一)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为:2014年10月26日-10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26日下午3:00至2014年10月27日下午3: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五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4年10月20日(星期一)。

二、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至2014年10月20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国药一致关于对下属16家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3)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传真或信函须在2014年10月24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秘办)。

2、登记时间:2014年10月2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15 号一致药业大厦董秘办。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方式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简称	买入方向	买入价格
360028	一致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具体投票程序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具体如下: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

③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代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国药一致关于对下属16家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1.00

④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数量	1股	2股	3股

(4)投票规则

①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

②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③同一表决权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26日下午15:00至2014年10月2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如股东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电话:0755-25875222

传真:0755-25195435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

邮政编码:518029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1、股东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九日

附件1: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股东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帐户号码	
持股数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电话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地址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邮政编码	

附件2: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国药一致关于对下属16家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相应的意见下打“√”为准,“同意”、“反对”、“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ST超日 公告编号:2014-110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11超日债”债券持有人和出资人参加网络投票的提示性公告

本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14年6月26日作出(2014)沪一中民四(商)破字第1-1号《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上海毅华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对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超日太阳或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担任超日太阳管理人。

经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同意,超日太阳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均定于2014年10月23日14时30分在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召开,并审议表决《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为便于“11超日债”债券持有人参加债权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为“11超日债”债券持有人开通了网络投票,债券持有人可以于2014年10月17日-10月23日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重整计划的表决,具体参加网络投票的方式参见《关于“11超日债”债券持有人参加超日太阳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网络投票的公告》(2014-103号公告)。2014年10月23日为债券持有人通过网络投票参加债权人会议的截止期限,请尚未投票的债权人及时投票。

出资人可以通过网络投票或参加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出资人组会议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0月22日-10月 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10 月22 日 15:00-10月 2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具体参加网络投票的方式参见《关于股东参加超日太阳出资人组会议网络投票的公告》(2014-104号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1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金谷源 公告编号:2014-54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因控股股东北京路源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证券(证券简称:金谷源,证券代码:000408)已于2014年6月13日13时0分起开始停牌,并相继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后经公司论证,此次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于2014年10月16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选定格尔木藏格钾肥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标的。公司与交易对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就重组方案进行了大量的沟通和论证。鉴于该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办理指南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10 月 2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协助并督促有关各方尽快推进工作,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公告编号:2014-51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信质电机 ;股票代码:002664)自2014年10月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0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8)。停牌后,根据筹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14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9)。

自公司股票停牌后,相关各方积极开展筹划工作,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加紧对该事项进行尽职调查,相关审计、评估工作也正在有序开展,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对该事项进行审议。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避免而引起公司股价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信质电机 ;股票代码:002664)自2014年10月2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予以披露并复牌。

停牌时期,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300399 证券简称:京天利 公告编码 (2014)004号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0399,证券简称:京天利)股票价格连续 3个交易日(2014 年 10 月20日、10 月21日、10 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一、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董事会已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近期公司股票交易发生异常波动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没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二、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本公司再次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1、部分业务合同尚未完成续签的风险

公司目前业务开展所涉及的主要合同包括MAS业务合同、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合同、手机证券业务合同及移动金融产品及应用服务业务合同等,其中公司与电信运营商之间所涉及的MAS业务合同、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合同及手机证券业务合同主要为一年一签或两年一签。截至目前,公司主要业务合同中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深圳分公司之间的MAS业务合同以及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之间的手机证券业务合同已过有效期,续签工作正在进行之中,上述业务合同2013年度合计产生业务收入为4,545.64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3.03%。

根据国内移动信息服务行业的惯例,服务提供商与电信运营商之间的业务合同续签一般会有所延迟,但并不影响实际业务的开展和最终合同的续签。公司目前有部分业务合同尚未完成续签,但相关业务开展情况正常,预计完成最终的续签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然而仍需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业务合同续签的延迟可能引致相关业务收入结算流程的延迟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波动,同时,未来最终完成续签的相关业务合同可能涉及业务结算模式、结算金额、结算比例的调整,从而对公司合作期间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不确定性。

此外,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电信运营商未来对自有业务可能进行相应调整,未来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之间合作的手机证券业务的合作方式、结算模式等可能发生相应变化。

2、结算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面向行业集团客户的移动信息应用整体解决方案以及面向个人用户的移动信息服务,需要借助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三大电信运营商所专有的移动通信网络资源。基于国内移动信息服务行业一般的运营结算模式,目前较大比例的业务收入仍需要通过电信运营商进行结算,导致报告期内结算客户集中度较高。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 公司结算客户中中国移动及其下属公司占比较高,所对应的业务收入分别为12,158.94万元、14,265.26万元、10,314.75万元及4,401.35万元(公司与中国移动及其下属公司分别独立签订协议并核算, 上述结算金额已进行合并计算),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83.74%、64.37%、52.25%及65.11%。

若未来公司主要结算客户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主要结算客户未来不再与公司续签新的合作合同;在合作过程中主要结算客户调整业务开展方式、结算方式或结算比例、延迟与公司进行结算、降低向服务客户收取的信息服务资费标准、降低公司在相关合作业务中的份额,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中国移动,在极端不利情况下若公司无法与中国移动继续开展合作或者与中国移动之间的合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下滑50%以上。

基于公司行业经验的不断积累、技术手段的不断创新、与服务客户之间的黏性不断增强,公司与电信运营商之间建立了稳定、互利、相互依赖的合作伙伴关系,对于电信运营商而言,更换合作方将产生较高的成本。但若公司后续技术创新能力、服务质量下降,将对公司与电信运营商之间的稳定合作关系产生影响。

3、服务客户行业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在行业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发展的初期, 主要通过MAS业务服务于移动信息化需求较为成熟的金融行业集团客户,并通过在金融行业持续的经验积累与营销推广,实现了公司行业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在证券、保险、基金等领域的优质客户中较为全面的普及。

截至目前, 公司的金融行业集团客户无论在客户数量还是业务收入方面占有较大比重。由于金融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性变动的影响较大,一旦宏观经济下滑,金融行业集团客户因收入下降可能加强成本控制,进而对公司业务构成影响。因此,公司行业移动信息服务业务存在服务客户行业周期波动风险。

4、公司MAS业务业绩下滑的风险

MAS业务是公司报告期内核心业务,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公司MAS业务产生的收入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9.96%、51.41%、34.99%和52.43%;公司MAS业务产生的毛利占公司当年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84.49%、76.45%、58.02%和77.91%。因此,公司MAS业务业绩变动将对公司整体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各年度MAS业务所涉及的行业短彩信发送量较为稳定,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6月, 公司MAS业务短彩信发送量分别为57.37亿条、51.77亿条、51.24亿条和25.66亿条。但主要由于服务支撑费模式调整、中国移动部分下属公司业务酬金模式调整(主要涉及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基于促进业务增长目的,经与公司协商将业务酬金结算模式由原先的固定比例调整为根据业务增长情况而确定的阶梯式比例,从而对公司2013年度MAS业务酬金收入带来一定的影响)及结算流程延迟等因素影响, 公司2013年度MAS业务收入较2012年度下降4,484.73万元, 下降幅度为39.36%;毛利较2012年度下降3,920.61万元,下降幅度为40.33%,MAS业务业绩下滑是导致公司2013年度净利润较2012年度下降1,975.63万元的主要原因。

未来若电信运营商在合作过程中进一步调整与公司之间的MAS业务服务支撑费结算模式、MAS业务酬金比例或结算模式,而公司未能通过扩大业务规模以弥补可能产生不利影响或未能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应对新的变化, 将进一步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5、公司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业绩下滑的风险

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是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业务之一,基于各行业集团客户对行业移动信息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以及公司积极的市场开拓,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收入在2011年-2013年期间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度, 该业务收入分别为2,296.88万元、8,040.75万元及10,349.77万元。

受工信部深入治理垃圾短信息专项行动影响, 国内主要电信运营商于2013年下半年起严格控制通道资源配置,并进一步大范围关停端口开展集中治理活动,从而在一定阶段内波及公司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的正常发展。受此影响,2013年度公司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收入增速放缓,2014年1-6月该业务实现收入2,045.39万元, 占2013年度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9.76%。该等情况也对公司2014年1-6月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2014年1-6月公司净利润为2,030.55万元,占2013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44.51%。

工信部对短彩信行业的整治行动从短期来看会对行业经营者普遍带来相关业务正常开展的限制,从长期来看则有利于行业的规范,随着违规经营者的退出和行业规范的日趋成熟,将创造更为健康、透明、规范的行业竞争环境。但上述专项治理行动对行业正常发展所产生的影响预计还将在短时间内持续,因此公司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可能在一定阶段内仍不能恢复到专项治理行动之前的业务规模和增长速度,提请投资者关注。同时,未来不排除行政主管部门及电信运营商基于法规、政策或市场变化情况继续或另行开展专项治理行动,从而对公司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进一步造成影响。

6、结算流程延迟引致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向电信运营商提供MAS业务运营支撑服务、手机证券业务集成和运营支撑服务;向电信运营商、集团客户提供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集成及运营支撑服务;向集团客户提供业务平台开发服务等。

其中,公司向电信运营商提供的MAS业务运营支撑服务、手机证券业务集成和运营支撑服务、ICT综合服务平台业务集成及运营支撑服务在公司与电信运营商签订业务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电信运营商发出的结算通知,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在公司已提供服务至确认相应收入期间需要经过服务客户向电信运营商缴费,双方对业务统计表进行核对及确认,电信运营商对公司服务进行考核,电信运营商向公司发出结算通知等流程。若上述流程由于任何非公司所能控制的原因而较合同约定有所延迟时将引致公司相关收入确认相应延迟,从而对公司相关财务报告期间经营业绩带来波动风险。

相对而言,结算流程延迟的情况对公司报告期内各年度经营业绩有一定影响,对公司报告期内各季度经营业绩影响更为明显。公司报告期内各季度向电信运营商所提供的服务较为稳定,公司业务涉及的行业短彩信发送数量亦较为平稳,但主要由于结算流程延迟原因所致,各季度之间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存在较大的波动。

项目		1季度	2季度	3季度	4季度	合计
2011年度	当期营业收入占比	23.22%	19.32%	32.28%	25.18%	100.00%
	当期净利润占比	26.80%	14.33%	49.46%	9.42%	100.00%
2012年度	当期营业收入占比	20.51%	21.32%	26.59%	31.59%	100.00%
	当期净利润占比	22.55%	19.42%	20.93%	37.10%	100.00%
2013年度	当期营业收入占比	17.22%	35.26%	13.13%	34.39%	100.00%
	当期净利润占比	-3.59%	58.28%	-11.33%	56.63%	100.00%
2014年1-6月	当期营业收入占比	60.31%	39.69%	-	-	-
	当期净利润占比	61.24%	38.76%	-	-	-

因此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结算流程延迟的情况可能引致公司未来相关财务报告各期间的经营业绩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形。在出现相关业务结算流程较大延迟的情况下,投资者不宜以公司单一季度或半年度财务数据推测全年业绩情况。由于结算流程延迟等原因客观存在,公司未来各季度之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仍可能出现大幅波动。

7、移动互联兴起引发的技术革新风险

移动信息服务行业的发展与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的进步紧密相关。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的迅速发展,移动信息服务行业呈现出技术更新速度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的特点。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以及智能手机的普及,传统移动信息服务业务正面临来自诸如微信等移动应用的冲击,部分传统业务目前已呈现增速放缓趋势,甚至出现负增长的情形,2013年通信行业语音业务收入占比首次跌破50%,短信业务量首次出现负增长。尽管公司主要从事的行业短彩信业务具备即时性、准确性、推送性强等特点,但不排除未来出现下滑,甚至存在被替代的可能。

移动互联技术的商业应用对移动信息服务行业的技术创新和产品换代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也对包括公司在内的移动信息服务提供商提出了新的挑战。若公司不能根据移动互联技术的发展状况适时对公司的业务与产品进行持续的更新与升级,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带来不利影响,甚至可能出现客户现有业务需求大幅减少或客户流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无线天利移动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2日

股票代码:002730 股票简称:电光科技 公告编号:2014-006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连续两个交易日(2014年10月21日、2014年10月2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 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现在股价对应的市盈率已超过行业平均值,风险较大。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 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于2014年10月9日发布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所列示的各项风险因素:

(1)煤炭行业景气程度变化带来的风险

公司的矿用防爆电器产品主要用于煤矿安全生产,因此煤炭行业的景气程度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大。

煤炭生产企业的下游用户主要集中在电力、钢铁、化工等行业,上述行业均属典型的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具有较高联动性,进而会影响煤炭的整体市场需求。2011年起,我国宏观经济逐步进入调整期,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趋缓,作为支撑经济发展的基础能源业,煤炭行业也受到较大影响。目前国内煤炭市场资源相对过剩,且在建产能较多,同时近年国际煤炭价格与国内煤价形成严重倒挂,进口煤消费占比重增大,而受宏观经济影响,国内煤炭消费需求增速放缓明显,煤炭市场形成严重供过于求的局面,煤价近两年来跌幅较大。

外部经济环境以及行业整体经营形势的持续走低使得煤矿企业的经营发展、盈利能力和资金流均受到较大影响,从而影响了煤矿企业的设备采购投资以及对供应商货款的支付,进而对公司销售业绩、货款回笼、存货管理、经营活动现金流等情况构成了一定负面影响,相关财务指标有所下滑。报告期内,公司相关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27,800.61	65,838.02	75,832.34	75,507.2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3	1.73	2.36	3.24
存货周转率(次)	1.39	2.90	3.21	3.46
净利润(万元)	2,604.01	6,280.63	7,743.18	7,66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880.91	3,785.61	11,060.08	-506.65

注:2014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仅按上半年度业绩指标计算。

尚未有明显迹象表明我国煤炭行业已经摆脱下滑趋势、进入上行渠道。鉴于目前煤炭供需、煤炭价格情况,煤炭行业短期内复苏的可能性不大,影响了煤炭行业的整体发展和盈利能力,使得大部分煤矿企业的正常生产、设备采购受到较大影响。

近年全国煤炭价格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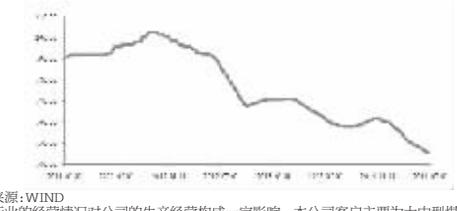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煤炭行业的经营情况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一定影响。本公司客户主要为大中型煤矿企业及其下属公司,这些客户经营规模较大,资本实力较强,财务状况良好,抗行业波动风险能力较强。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持续低迷,下游煤矿行业的经营状况仍未好转甚至进一步恶化,则有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业绩造成负面影响,导致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滑,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持续下降,实现经营性现金流量较差,导致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重大下滑,甚至引发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大幅下滑50%以上的风险。故本公司提请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应充分关注煤炭行业景气程度变化对公司未来业绩带来的影响。

(2)税收优惠及财政补助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的金额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上半年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万元)	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金额(万元)	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金额(万元)	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金额(万元)	占当期净利润比例
税收优惠	244.47	9.39%	571.30	9.10%	659.20	8.51%	639.28	8.34%
政府补助税后影响数	182.78	7.02%	178.37	2.84%	273.21	3.53%	381.61	4.98%
两者合计	427.25	16.41%	749.67	11.94%	932.41	12.04%	1,020.89	13.32%

如果因国家、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相关资质,本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可能受到一定程度影响。此外,政府补助收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如公司未来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发生重大变动,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3)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石碎标、石向才、石志微、石晓霞、石晓贤、朱丹和施隆通过本公司控股股东电光科技控制本公司68.18%的股权,直接持有本公司22.73%的股权。本次发行后,实际控制人仍然处于绝对控股地位。

因此,若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选举董事、修改《公司章程》、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生产经营、利润分配、管理和决策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并控制公司业务,将给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带来一定风险。

(4)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损失风险

2011年末、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6月末, 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6,417.36万元、34,329.07万元、37,368.67万元和34,298.50万元, 占同期末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32.77%、37.34%、40.64%和37.20%。

公司根据所处的矿用防爆电器行业惯例,一般会考虑下游客户的资信状况等因素给予一定的付款账期。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中型煤炭生产企业,大多规模较大、资信较好、盈利水平较高、财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大额坏账损失。但